



敬啟者：

有關【在校免費午膳】事宜

教育局在 2023/24 學年會繼續為合資格小學生提供「在校免費午膳」。現邀請家長提交申請，有關申請詳情如下：

合資格學生：符合下列所有條件的小一至小六學生均可參加題述計劃：

1. 在學生資助計劃下，獲得 2023/24 學年「全額津貼」；及
2. 由學校安排午膳(學生自備午膳不會獲提供資助)。

[註：家長須向本校提交學生資助「全額津貼」的證明(即由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轄下的學生資助處發出的「2023/24 資格評估申請結果通知書」或「2023/24 資格證明書」)，以便校方跟進為符合資格並需由學校安排午膳的學生繳付有關費用]

資助原則：有關撥款將會由教育局直接發放予學校，由學校代合資格學生繳付有關費用。

注意事項：家長自行決定參加與否。申請的家長須向學校提交所需的證明文件。

原則上，午膳資助的生效日期應以家長提出「在校免費午膳」申請的日期起計算，家長不可追溯申請日期之前的午膳費用。

由於學生資助計劃的申請審核需時，而午膳費用普遍是預繳的，對於提交「在校免費午膳」申請時正等候學生資助計劃的審批結果，並已為其子女繳付午膳費用的家長，若日後能提交所需的證明文件，學校會安排將有關款項退回予家長。(以資格證明書生效日期為準)

至於在學年開始時不擬申請「在校免費午膳」的家長，日後亦可向學校提交申請，但午膳資助只會自家長向學校提交申請「在校免費午膳」的日期起計算，家長不可追溯該日期之前的午膳費用。

學校會根據學生資助處提供的資料核實學生的資格，若發覺學生不符合及/或經該處覆核後證實不符合「全額津貼」資格，學校會通知家長支付午膳費用，並會要求家長退還學校已代繳的午膳費用。

家長提交的資料只會用於處理「在校免費午膳」的申請。

此致  
各家長

陳進華校長敬啟  
二零二三年九月四日

《 回 條 》

(23-005)

敬覆者：本人已知悉有關 2023/24 學年【在校免費午膳】的事宜。本人

\*  擬申請「在校免費午膳」，並夾附 2023/24 學年「全額津貼」資格證明副本。本人承諾若本人的子女日後經學生資助處覆核後證實不符合「全額津貼」資格，會盡快通知學校，並退還學校已代繳的午膳費用。

擬申請「在校免費午膳」，本人正在向學生資助處申請「學生資助」，並於收到通知後補回2023/24 學年「全額津貼」資格證明副本。

不擬申請「在校免費午膳」。

此覆  
世界龍岡學校劉德容紀念小學校長

( )班學生：\_\_\_\_\_
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\_\_\_\_\_

\*請於適當之方格內加上✓號。

二零二三年九月\_\_\_\_\_日